

國別字彙

支偉成 任志遠 輯錄

韓國鈞 審定

楊 鐮 張頤青 整理

中華書局

吳王張士誠載記

支偉成
任致遠

輯錄

韓國鈞

審定

楊
張

頤

鐮
青
整理

吳王張士誠載記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吳王張士誠載記/支偉成,任志遠輯錄;韓國鈞審定;
楊鏞,張頤青整理. —北京:中華書局,2013. 7

ISBN 978 - 7 - 101 - 09252 - 3

I. 吳… II. ①支…②任…③韓…④楊…⑤張…
III. 張士誠(1321 ~ 1367) - 傳記 IV. K827 = 47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3)第 048768 號

責任編輯:俞國林

吳王張士誠載記

支偉成 任志遠 輯錄

韓國鈞 審定

楊 鏞 張頤青 整理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北京市白帆印務有限公司印刷

*

850 × 1168 毫米 1/32 · 8% 印張 · 3 插頁 · 200 千字

2013 年 7 月第 1 版 2013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1 - 3000 冊 定價:29.00 元

ISBN 978 - 7 - 101 - 09252 - 3

序

元明之際的歷史人物張士誠，至今江蘇幾乎無人不知。《吳王張士誠載記》則是有關張士誠與江蘇的重要典籍。

支偉成、任致遠輯錄，韓國鈞審定的《吳王張士誠載記》，編輯成書于民國前期，民國二十一年（一九三二）由上海泰東圖書局鉛印，分裝五冊行世。

張士誠（一三二一—一三六七），原名「張九四」。元泰州白駒場（今屬江蘇大豐）人。早年與三個弟弟都是私鹽犯，至正十三年（一三五三）正月，在李伯昇、呂珍與弟弟張士德、張士信等的簇擁之下，率泰州鹽丁，以十八人攻泰州，響應紅巾軍反元之舉。當時江南擾動，義軍四起，張士誠迅速擴展實力，首先攻克興化、高郵。至正十四年元月，自稱「誠王」，建國號「大周」，建元「天佑」，並鑄造發行了「天佑通寶」。至正十五年，張士誠所部由通州渡江，占據常熟。至正十六年二月，改平江路（江蘇蘇州）為「隆平府」，定都隆平。

明人葉子奇《草木子》卷三上，寫張士誠其人與起事經過：「張為鹽場綱司牙儉，以公

鹽挾帶私鹽，並緣爲姦利。然資性輕財好施，甚得其下之心，當時鹽丁苦于官役，遂推其爲主做亂。」以幾句話爲張士誠定性。洪武十一年（一三七八），作者葉子奇因事下獄，《草木子》草創于獄中，出獄全書才完成。

至正十七年八月，張士誠歸順元朝，接受太尉爵銜，並將「隆平府」恢復爲「平江府」。此後，在張士誠主持下逐年向元大都輸送漕運，年均十多萬石，持續六年之久。每年元朝以御酒相賜。從至正十三年開始，張士誠時叛時降，成爲元朝地方政權的替代。針對這種特殊關係，楊維禎曾即席賦詩：「江南處處烽煙起，海上年年御酒來。如此烽煙如此酒，老夫懷抱幾時開。」（《鐵崖逸編註》卷八《席上作》）在此期間，張士誠與朱元璋、陳友諒、方國珍等起事諸方，折衝于江浙、閩海間。至正二十三年春，派部將呂珍攻佔安豐，逼走韓林兒與劉福通；九月，張士誠自稱「吳王」。朱元璋稱「吳王」于前，在起事者之間，朱元璋是「西吳」，張士誠則是「東吳」。此後，張士誠與朱元璋在江浙富庶之區持續不斷攻戰殺伐，在與朱元璋戰爭中，張士誠經常處于下風。

從自稱「吳王」起，張士誠便停止了向元大都提供漕運。儘管仍然是元朝在江南的太尉。

至正二十七年九月，張士誠「東吳」朝廷所在地平江爲朱元璋的主帥徐達攻佔，張士

誠死在朱元璋的中軍大帳。

張士誠與方國珍、陳友諒等起事者同是元明之際的失敗者，在江浙民間，却留下了生動形象的記憶空間。

張士誠兄弟風雲際會于元明之際，張士德在攻佔元朝浙西區域時，立有大功，在至正十六年夏，與朱元璋爭奪常州時，兵敗被俘，囚于應天（江蘇南京），絕食死。至正二十七年，明軍圍困平江，張士信在城頭替張士誠督戰，用餐時，竟被明軍大炮炮彈擊碎頭顱，當場死亡。楊維禎則以《銅將軍》一詩刺其事。而平江為徐達攻陷，張士誠被俘，最終死于敵營。關於張士誠的死，是元明之際的一件公案，涉及其過程至少有六種說法：

在敵營，欲自盡，為此前歸順明軍的舊部救下。

徐達將其送至建康（江蘇南京），受到李善長怒罵，自縊而亡。

絕食，始終瞑目不語。

欲飲鴆自殺，為從者奪下酒具。

朱元璋命御士扛于竺橋，御杖四十而死，焚葬于石頭城。

以弓弦扼喉而亡。

終年僅四十七歲。

可以說，從歸順元朝開始，與朱元璋爭天下的主要就是張士誠。張士誠死去，江南戰事基本結束，明朝建立，是朱元璋的天下，明人記述的關於張士誠的作為與對張士誠的評價，內容往往有所取捨。比如，俞本《紀事錄》等書都記載過張士誠的「降將謀復叛」，《明實錄》一再提到「士誠兄弟驕侈淫泆，懈于政事」，明太祖曾「傳檄姑蘇，數士誠八罪」（《平吳錄》）。以誅部將史椿，造成眾叛親離（《國初事蹟》）。專為吳王三個參軍黃敬夫、蔡彥文、葉德新迂闊誤國而作的民歌《黃菜葉》，成了廣泛傳頌的新經典：「張王做事業，只憑黃菜葉。一夜西風來，乾癟。」

自明初以來，在相關文獻中的張士誠，譴責其為害一方之外，對地方文化傳承的推動，時時見諸記載，而且這些內容往往來自民間，其中包括：善待文人，關注文化。比如在杭州修復「蕪穢弗治」的岳飛廟、岳飛墳墓（陳基《精忠廟碑》）。以「好養士」著稱，在戰亂期間舉辦鄉試（《隆平紀事》），修復「西湖書院」的典籍庫存（陳基《西湖書院自叙》）……

特別是在平江路開白茅河之舉。

開白茅河在當時是解決蘇州、崑山民生的決策，始議于元泰定初。至正二十四年，張士誠見到了舊檔，決定重啟開通運河——白茅河（一作「白茆河」），解決水患，以劉家港作為出海口的計劃，而且「不為怨議所奪」，以「貧者出其力，富者輸其財」為基本原則，「是以功成而民不知擾」。針對開通白茅河的工程，民謠曾云：「丞相要開河，功深怨亦多。」工程結束，則效益立竿見影，「功卒告成，民大便利」。以上是地方志對開白茅河的評價。特別的是，在洪武四年（一三七一），張士誠已經死去五年，常熟、姑蘇、崑山太倉等地居然紛紛建立了「張太尉廟」，「張士誠浚浦有功，民祀之」（《嘉靖》《常熟縣志》卷四），「張氏開白茅港，與劉家港分殺水勢」，「十餘年間並無水害」（《姑蘇志》卷十二）。

元明之際的文人謝應芳《龜巢稿》卷十六《上周郎中陳言五事》明言：開荒田、除民瘼、抑豪強、積軍餉、增俸祿，是吳王張士誠治下的文人提供的長治久安方略，是有「好養士」之譽的張士誠怎樣對待「士人」的例證。

《隆平紀事》寫出至正十六年張士誠自高郵「徙都隆平」的具體舉措，有如下紀事：「命籍戶部田賦，皆仍元舊，悉免夙逋，賜今年田租十之四。」設禮賢館，詔四方明博之士居之。「令設郡勸農使、縣勸農尉，講修水利。」僅免除當年田租的四成、以前所欠租稅一筆勾銷，對在租稅重壓下喘息的隆平（蘇州）百姓意味什麼，不言自明。與明清以來的「蘇

松重稅」相較，私鹽販——吳王張士誠很難使人淡忘。

總之，吳王張士誠是對江浙歷史文化產生過重要影響的人物。吳王張士誠的存在，提升了元明之際的江浙區域在整體地緣政治格局中不可替代的位置。

吳王張士誠與大明的創立者朱元璋始終對立，明清人並未因此忽視張士誠的存在。錢謙益《國初群雄事略》共十四卷，基本的設置是「群雄」每人佔據一卷，但只有一個例外：「周張士誠」編在卷六至卷八，獨居三卷。楊訥、陳高華等所編《元代農民戰爭史料彙編》^{〔一〕}，通過原始文獻，顯示出張士誠在元明之際割據一方的起事者之間的作用。對張士誠的研究，是地方史志與朝代更替的重大歷史進程之間的結合部位。

鑒于張士誠對江蘇蘇州、崑山的特殊影響，民國年間蘇州文化精英支偉成、任致遠共同輯錄，經韓國鈞審定，將有關張士誠的歷史資料與當時還存在的歷史文化遺跡，彙輯成書，題作《吳王張士誠載記》。（按，底本封面題簽作「載紀」，本書俱依正文）

陳玉堂編著《中國近現代人物名號大辭典》^{〔二〕}為韓國鈞、支偉成立傳：

韓國鈞（一八五七—一九四二），江蘇泰縣人。字子實、子石、紫石、止石，號止叟（自撰《止叟年譜》），行三，人稱「韓三先生」，又稱「勤恪先生」、「韓一堂」（官知縣時，訴訟案

件，每一堂判決）。清光緒五年（一八七九）舉人。歷任河南鎮平、浚縣知縣，河北礦務局總辦，交涉局會辦，奉天勸業道及交涉使等。民國後，歷任江蘇民政長、安徽巡按使。一九一五年辭歸，經營泰源鹽墾公司及辦理運河工程局。一九二二年後，歷任山東省長、江蘇省長及善後會議會員等職。自一九二五年多次主持江蘇水利工程。曾任蘇北入海水道委員會主任委員等職。抗日時期，日軍迫其出任偽職，嚴辭拒絕，與新四軍保持友好關係。著有《永憶錄》，輯有《東三省交涉要覽》，刊印《海陵叢書》。

支偉成（一八九九—一九二八），江蘇丹徒（今鎮江）人，生于江都，後徙居金陵。原名支懋祺，二十歲改今名。先後肄業于上海省立商業學校及大同大學。二十二歲後輟學，閉戶自精，博觀諸子，深究群經。婚後，曾肄業于上海大同大學。二十歲寫出《清代朴學大師列傳》。立意編撰《吳王張士誠載記》及《尚書去偽》等。支偉成去世時，《吳王張士誠載記》尚未成編。支偉成去世後，由其學生任致遠編成全書。生前，支偉成曾任江蘇省立圖書館主任（副館長）、泰東書局編輯，主持整理國故，遍覽丁丙的八千卷樓藏書。潛心著述，編學著作有《楚辭之研究》、《道德經》、《孫子兵法》等，此外，未完成的著述尚多（三）。

關於任致遠，生平資料所見不多。生于清宣統元年（一九〇九），安徽人。支偉成去

世于一九二八年，任致遠年僅十九歲，在韓國鈞指導下，努力完成了支偉成的遺著《吳王張士誠載記》。民國二十一年，由泰東圖書局鉛印出版。

《吳王張士誠載記》編撰于民國年間，編撰過程中支偉成因病去世。然而它最終成書意義重大。比如卷一所載與吳王張士誠有關的文物遺址，目前幾乎全部不存在，有珍貴的照片、拓片，一定程度上可以恢復歷史的記憶。同時，作為迄今惟一一部專門研究吳王張士誠事蹟的文獻集成，是進一步研究的起點。

《吳王張士誠載記》出版後，主要流傳在江蘇，目前已經罕見傳本。在崑山玉山勝境有限公司沈崗先生支持之下，經過認真整理，由中華書局出版新一版，對於弘揚江蘇地方歷史文化有承前啟後的作用。

【注釋】

〔一〕《元代農民戰爭史料彙編》，中華書局一九八五年十二月出版。

〔二〕《中國近現代人物名號大辭典》，第一二〇六頁，浙江古籍出版社二〇〇五年一月出版。

〔三〕支偉成小傳，據《江蘇藝文志·鎮江卷》略作補充。《江蘇藝文志·鎮江卷》，江蘇人民出版社一九

九四年十月出版，有關內容見第四二二頁。

叙

曩余讀夏明經《退庵筆記》及《梓里舊聞》諸書，所載張吳王遺事，褒然成帙，心竊儀之，思輯爲專書，彙集其事蹟爲《淮張逸史》。繼又讀錢虞山《國初群雄事略》（二），編年紀月，有條不紊。但比吳張於寇逆，軒輊失實。吾鄉張海房太史撰《張吳王傳》，謂王未降時，雖元不得稱一王之制，以臨之王，固非朱氏之叛臣也。意在予王以列國，其說甚允。十餘年來，每閱故書、雅記、隨筆、紀錄久之益夥，又得四方友人詳徵博引，參互考證，所得亦愈多。乃一行作吏，忽忽尠暇；又以年衰才弱，未獲成編，乃以是役商之支君偉成。支君年未三十，著書等身。初識面於江寧，一見知爲博雅士也。相與商訂誼例，往復數四，以《晉書》例，《本紀》、《列傳》外，凡偏隅雜霸之主，別立《載記》，因認吳張爲列國，定名曰《載記》。又分其目，曰《正編》，曰《附編》。《附編》中又分《附傳》、《附考》、《附志》、《附錄》四編，屬支君秉筆。己巳仲夏，《正編》甫脫稿，而支君遽歸道山。支君之父樹屏，以《附編》屬任君致遠，繼續編纂。任君年十九，支君門弟子，亦英年有志之士。支君之言曰：《正編》難編而易備，《附編》易編而難備。此甘苦有得之言也。王，地廣國富，又賓禮

儒士，元廷儒臣爲避亂計者多歸之。惜偷安無遠略，將相又皆恇怯庸懦，卒坐失事機，以至於敗。然其倔彊之性，致死未衰。「天日照爾不照我」之言，忿激之詞色，至今可以想見。當時，元政不綱，所在擁衆爲政府敵者，人人皆有帝制自爲之心，事後成敗，固不足爲定論也。惜年代湮遠，蒐採頗艱，十數年以來所得僅此。知人論世，固知於新史學，無當或有裨於得失之林乎？是書之編輯，支、任兩君之力。而旁搜博採，則費君仲深、李君印泉、丁君初我、王君凌霄、汪君淑如，與漢雛、鐵鳴兩姪，助力爲多。凌霄奔走諮訪，不遺餘力，尤爲可感。述此，以見成書之難。惜支君不及見此，爲可憾也。

民國十九年庚午二月，止叟韓國鈞

【校記】

〔一〕國初群雄事略，原作「開國群雄事略」。

誼例

一、認吳張爲列國之主，故正名曰《載記》。體例則爲編年紀事。

二、諸書紀述相同之事蹟，祇錄其一端，不復臚列，以避重複。但注明其出處於下，以備檢查，而昭徵信。

三、諸書紀述有不盡同，或時日有先後錯出者，則加按語，以供存疑，且資考證。

四、全書以吳張爲主體。諸書多稱寇、稱賊者，悉爲更正。在至正十三年起事之初，則稱士誠之名。至正十四年稱誠王，國號大周。以後則直稱之曰誠王，軍曰周軍，將曰周將。至正十七年，降元爲太尉，則稱之曰張太尉，軍曰張軍。後又改稱吳王，則亦稱之曰吳王。是時，明太祖猶奉小明王正朔爲吳國公，則稱之曰吳公。迨吳公晉爵爲吳王，則稱朱吳王、張吳王以別之，示平視也。

五、另作《附傳》、《附考》、《附志》、《附錄》於《載記》之後。如士德、士義、士信、李伯昇、呂珍等，均列《附傳》。其餘逸事、遺聞，則爲《附考》。典制、沿革，則爲《附志》。詩文、散篇，則爲《附錄》。

參考書舉要

《元史》

《明太祖實錄》

《明史·張士誠傳》

《明外史·張士誠傳》

吳寬《平吳錄》

何喬遠《名山藏·天毆記篇》

吳國倫《張士誠本末略》

錢謙益《國初群雄事略》

陶九成《輟耕錄》

陳基《夷白齋集》

王逢《梧溪集》

張憲《玉笥集》

高德基《平江紀事》

談遷《國權》

陶南村《草莽私乘》

徐楨卿《翦勝野聞》

蔣一葵《堯山堂外紀》

楊循吉《吳中故語》

劉辰《國初事蹟》

祝允明《九朝野記》

張符驤《吳王張士誠傳》

龔偉鏐《庭聞州世說》

尤伯聲《清賢記》

顧澹湖《消夏閒記》

俞樾《茶香室叢鈔》

《虎丘志》

汪端《自然好學齋集》

夏荃《梓里舊聞》

周昂《元季伏莽志》

夏荃《退庵筆記》

《蘇州府志》

周宏燾《琅峰遺稿》

凡此所舉，僅就其犖犖大者言之。其所論列，或非專書，誠不免挂一漏萬之譏，讀者諒焉。其有零珪斷璧，散見各書者，如《壘起雜事》、《九朝談纂》、《堅瓠集》、俞本《紀事錄》、《山樵暇語》、《農田餘話》、《月山叢談》、《歸田詩話》、《明詩綜》、《蓬窗類記》、《三吳水利錄》、《冶誠客論》、《草木子》、《庚申外史》、《讀史方輿紀要》、《寰宇訪碑錄》等，不勝悉舉。又明人所撰雜記，率皆比吳王於寇逆，軒輊失實，亦苦簡略，故搜輯匪能詳盡，尚冀博雅君子，有以匡之。

【校記】

〔一〕 蔣一葵，原作「蔣一揆」。

〔二〕 明人俞本所著《皇明紀事錄》，《吳王張士誠載記》之中，多作「俞本《記事錄》」，今統一為「俞本《紀事錄》」。

目錄

叙	韓國鈞	一
誼例		三
參考書舉要		五
卷一 目次 插圖		一
卷二 正編		四
卷三 附編 附傳		一九
卷四 附編 附考 附志		一七
卷五 附編 附錄		二〇
後序	任致遠	二五